**版本号：SXZHZC2025-JT20620250612001**

**谈 判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初中部图书馆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XZHZC2025-JT206**

**西安市经开第五学校**

**陕西泽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06月12日**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

陕西泽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安市经开第五学校委托，拟对初中部图书馆设备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一、项目编号：SXZHZC2025-JT206**

**二、项目名称：初中部图书馆设备采购项目**

**三、谈判项目简介：**

西安市经开第五学校初中部图书馆设备采购项目

**四、邀请供应商：**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征集邀请谈判的供应商。

公告征集：本次竞争性谈判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本单位证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2、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响应文件解密完成后查询相关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电子或纸质方式留存）。

**六、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七、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谈判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在谈判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谈判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谈判文件。成功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谈判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谈判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谈判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谈判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响应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谈判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谈判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八、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地点、方式：**

（一）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九、谈判方式**

本项目谈判小组与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在线方式进行谈判。谈判会议由谈判小组在线主持，供应商代表在线参加。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及时参与在线谈判。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与谈判小组进行在线谈判、提交供应商响应表，供应商响应表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十、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 西安市经开第五学校**

地址： 西安市未央区尚林路中南紫云集西侧约90米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韩老师

联系电话： 029-81318638

**代理机构：陕西泽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80号盛龙广场A区1号楼1单元2601-619室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张婉莹

联系电话： 029-86477988

**采购监督机构：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联系人：康老师

联系电话：029-8653846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476,890.00元 供应商采购包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审方法 | 最低评标价法(详见第六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谈判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谈判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谈判文件对供应商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六章。  （其他情形）不适用。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其他响应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谈判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材料无效，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9 | 谈判保证金 | 缴交方式：否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不缴纳 |
| 12 |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定额收取人民币捌仟元整（¥8000.00）。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户名：陕西泽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号：3700000609200406578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成交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

二、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市经开第五学校和陕西泽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享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技术清单、参数、商务及其他要求由西安市经开第五学校负责解释。除上述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泽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谈判的采购人是西安市经开第五学校。

二、“供应商”是指在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谈判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代理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泽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五、“电子评审”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谈判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出具谈判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2.3响应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2.3竞争性谈判文件**

**2.3.1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一、竞争性谈判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谈判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清单、参数及报价等要求、谈判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竞争性谈判邀请；

（二）供应商须知；

（三）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谈判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六）谈判办法；

（七）响应文件格式；

（八）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3.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谈判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谈判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响应文件**

**2.4.1响应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谈判小组在谈判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谈判小组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响应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组成部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或用于非本谈判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2.4.5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

**2.4.6响应文件格式**

1.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2.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4.7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的报价是其响应谈判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谈判文件第六章谈判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供应商逾时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4.8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响应文件应当根据谈判通知书进行编制。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谈判文件的每项资格、符合性要求，逐一对应进行响应；未逐一对应进行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谈判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响应文件第1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谈判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响应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响应文件提交。

二、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2.5开启、资格审查、谈判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谈判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竞争性谈判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二、谈判开启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谈判文件第四章。

**2.5.4谈判**

详见谈判文件第六章。

**2.5.5、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成交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采购项目采购合同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按招标文件和合同约定执行。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谈判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谈判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谈判小组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谈判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谈判过程和结果。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谈判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2.7.2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谈判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谈判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谈判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三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成交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泽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泽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泽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张婉莹

联系电话：029-86477988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80号盛龙广场A区1号楼1单元2601-619室

邮编：710000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谈判文件回执单）。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第三章 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西安市经开第五学校初中部图书馆设备采购项目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476,89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476,89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初中部图书馆设备采购项目 | 1.00 | 476,890.00 | 批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初中部图书馆设备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行业** | | 1 | 智慧图书馆管理平台（含大数据展示系统） | 1 | 套 | 1、系统基于云技术架构，实现中小学图书馆（室）信息化管理、数据统计分析和区域图书资源共建共享，包含：学校端云图书馆管理系统、区域端决策分析系统两部分，主要功能要求如下：  1.1、学校端云图书馆管理系统，面向学校，实现学校图书借阅管理；支持无缝对接学校一卡通系统。  2、学校端云图书馆系统功能要求：  2.1、采访管理  2.1.1、具有智能书单功能，支持根据用户上传的书单进行智能匹配，自动生成推荐采购书单。（需提供检索页面截图证明）  2.1.2、支持批量导入采访书单；  2.1.3、生成智能书单时，支持用户自己灵活设置参数，包括图书分类范围、副本数、总采购预算金额、采购图书价格区间等，由系统根据用户参数，自动生成每本书的推荐采购册数。  2.2、图书编目  2.2.1、支持图书联合编目，实现区域范围内学校之间编目信息共建共享，可通过Z3950接口直接下载共享书目信息；  2.2.2、编目标准：遵循国家著录标准和编目规则，编目数据采用中图分类法，支持CNMARC标准格式，并支持用户自定义 CNMARC 字段；  2.2.3、支持内置图书编目库和在线联机编目库，通过扫描图书的 ISBN号即可自动获取图书信息，如书名、分类号、作者、价格、出版社、出版日期、主题词、摘要等，书目命中率达到90%以上；  2.2.4、编目过程实现快速套用原有编目数据，通过复制的方式可快速建立新的编目信息，能够自动生成图书检索词、索书号；  2.2.5、采用“先查书再录入”的编目操作模式，提供ISBN、题名、作者、出版社等多种检索条件；  2.2.6、提供书标打印功能，按作者、题名、ISBN等条件提取书标，也可以直接按分类号、条码段，实现批量打印；支持不少于4个备选字段，也支持自定义内容打印，方便用户灵活设置本校书标内容。（需提供检索页面截图证明）  2.2.7、支持不少于三种索书号设置，支持索书号查重功能；（需提供检索页面截图证明）  2.3、图书典藏  2.3.1、支持典藏图书信息灵活检索，提供对条码编号、索书号、馆藏地、馆藏状态、题名、著者、图书批次等信息查看；其中馆藏状态支持一次选择多个状态进行同时查询。  2.3.2、具有图书剔旧功能：将图书转移至剔旧库，可按入库日期、出版时间进行批量剔旧；  2.3.3、具有库室调配功能，将图书重新分配馆藏地点；  2.3.4、具有图书下架功能，进行图书的下架报废处理；  2.3.5、支持多馆藏地管理，支持馆藏地的新增维护；  ★ 2.3.6、具有馆藏数据统计功能，包含藏书结构分布、藏书分类统计等；能在同一个页面查询所有馆藏地点不同状态图书数量，方便图书馆老师对馆藏文献分布的了解。（需提供页面截图证明）  ★2.3.7、具有图书清查审理功能，审查状态满足教育部审查清理要求；需提供手机端快捷审查图书功能。（需提供页面截图证明）  2.3.8、图书清查支持按批次处理功能，清查后可按不同批次统计清查结果；  ★2.3.9、支持批量清查功能，可按条码范围、入馆日期、馆藏状态、书名、分类号等多种形式进行组合批量清查工作；（需提供页面截图证明）  2.3.10、具有图书层架管理功能，具有批量添加层架标签功能。  2.3.11、支持层架标批量导入功能，支持层架与图书对应关系批量导入功能；  2.3.12、提供完整的典藏日志查询和统计功能；  2.3.13、可按日期、操作人、日志类型进行查询和统计典藏操作日志记录；典藏操作日志类型包括典藏状态变更、地点变更、剔除、误删、导入等20多种典藏操作日志类型的查看。  2.4流通管理  ★2.4.1、具有借出、归还、续借等基本借阅操作，借书只需要扫描读者证和图书条码，还书只需扫描图书条码；支持普通PC电脑端的人脸识别借书功能（需提供页面截图证明）。  2.4.2、提供网上预约/预借处理功能，处理读者网上的预约/预借申请；  2.4.3、支持系统进行批量超期催还，催还消息发送到读者空间，超期清单可导出excel；  2.4.4、支持扫描枪输入和手工输入两种输入方式，都可以获取读者信息和书籍信息进行借还等管理；  2.4.5、可对某类书刊进行出借权限设置；文献外借、续借等操作前系统都要验证读者证和文献借阅规则，无效、非法读者和无借阅权限的图书进行流通前，都不允许流通操作，并给出错误提示信息；  2.4.6、支持丢书处理，支持图书续借功能，支持流通统计分析，包括流通统计分析，包括文献流通统计、读者借阅统计、流通率统计，支持文献借阅排行、读者借阅排行、组织借阅排行。  2.4.7、可查询所有读者的预约信息，针对预约图书无需返回借书功能可直接进行借出操作；  2.4.8、管理员可取消读者的预约信息；也可以帮助读者进行手工图书预约，预约时也需要验证读者的借阅规则限制；对于有过期未还图书和无权限读者不支持预约；  2.4.9、支持图书借阅排行、读者借阅排行、班级借阅排行榜功能；  2.4.10、可查看某本图书当前借阅的读者，和历史借阅的读者信息；  2.4.11、可查看某个读者当前借阅的图书，和该读者所有历史借阅的图书信息；  2.4.12、支持图书借阅分类统计和读者分类统计报表；  2.5、期刊管理  2.5.1、具有完整的期刊管理功能，包括期刊编目、现刊记到、期刊合订、过刊装订、期刊借阅等功能；  2.5.2、期刊编目遵循国家著录标准和编目规则，编目数据采用中图分类法（第5版），支持CNMARC标准格式；  2.5.3、支持区域范围内学校之间期刊编目信息共建共享；  2.5.4、支持内置期刊编目库和在线联机编目库，只需输入期刊题名或者ISSN号，即可自动获取期刊信息，如题名、分类号、作者、价格、出版社、邮发代号等；  2.5.5、编目过程可快速套用原有编目数据，通过复制的方式可快速建立新的编目信息；  2.5.6、提供期刊书标打印功能，按题名、ISSN、统一刊号等条件提取书标，也可以直接按分类号、条码段，实现批量打印；  2.5.7、提供合订本回溯入库和新刊编目入库两种管理方式；  2.5.8、提供期刊的借阅管理，可满足学校期刊的借和还。  2.6、读者管理  2.6.1、提供单个和批量导入两种方式读者添加管理方式；对于违规次数较多的读者可拉入黑名单禁止借书，提供黑名单管理功能，管理员可将读者从黑名单手工移除；（需提供页面截图证明）  2.6.2、读者证支持启用、挂失、注销/恢复、删除、换证、续期等操作；  2.6.3、支持按读者类型设置读者借阅权限；  2.6.4、读者类型支持学生、教师、班级、等多种读者类型，支持自定义添加读者类型，并设置对应的借阅权限；  2.6.5、读者权限管理，可设置借阅期限、借阅数量、有效期、预约预借权限、超期权限等；  2.6.6、支持现成读者数据的导入，数据格式为 EXCEL格式，支持导入时读者组织信息同步导入；  2.6.7、读者证支持条码卡、ID 卡、IC卡、RFID卡等多种类型；  2.6.8、支持读者组织管理，包括新增、修改、毕业、删除等操作。  2.6.9、提供读者证打印功能，支持读者证样式和条码样式两种打印风格；可定制读者证样式的背面说明文字；（需提供页面截图证明）  2.6.10、支持读者证人脸头像单个和批量上传功能；上传头像的读者可通过人脸识别方式进行借书；  2.7、离线借阅  2.7.1、具有离线借阅功能，支持学校在断网、或者网络不畅以及服务器故障情况下，不影响学校图书馆的基本借阅使用；  2.7.2、离线借阅情况下主要功能包括：借阅、归还等；  2.7.3、网络恢复正常后，可将离线产生的数据同步到服务器。  2.8、图书漂流  ★2.7.1、有图书漂流功能，支持个人捐书和学校捐书两种捐书模式。  2.7.2、学校可根据漂流共享图书选择需要的图书来补充本校图书的不足。  2.7.3、提供学校申请共享图书定单的管理功能，订单有审核机制，只有审核通过的订单才能提供共享图书给申请学校。  2.7.4、提供图书漂流数据统计功能，可按时间、学校统计捐赠数量和申请图书数量。  3.、主要技术要求  3.1、技术架构要求  3.1.1、平台采用B/S模式，采取集中式云部署提供服务，用户无须安装客户端软件，直接使用浏览器登录系统即可；  3.1.2、使用J2EE技术架构，采用java语言开发，支持window、linux跨平台部署；  3.1.3、后台采用大型关系型数据库Mysql，支撑海量数据存储和大数据计算；  3.1.4、支持并兼容当前各种常见高低版本系统及浏览器和一般分辨率（1024\*768以上），包括edge、firefox、chrome等，保证显示正常。  3.2、性能要求  3.2.1、能够支持连续的数据采集、业务管理、数据传输、查询、统计分析任务，且不能出现错误和遗漏；  3.2.2、负载均衡，通过多个层次上不同的负载均衡策略一起实现整体的负载均衡，保障系统运行平稳运行；可同时满足≥1000用户登录使用。  3.3、安全性要求  3.3.1、系统需杜绝安全漏洞，具备防注入、防攻击的能力；  3.3.2、平台系统应采用适当的信息加密机制，在数据传输和存储层面，均采用可靠的加密技术，防止数据被篡改，并采用SSL（安全套接层）通信协议，具备较强的侵害和风险抵御能力；用户通过用户名、密码的方式访问系统并按授权进行相应操作，用户密码采用强密码，并采用不可逆加密算法存储。  3.3.3、数据备份。系统应具有安全可靠的数据备份策略，实现基于存储介质的备份，包括：定期备份，每月做一次全量备份，每周做一次增量备份；机动备份，在业务系统进行大规模的应用期间，应及时进行数据全量备份。保证在出现数据灾难时，数据可恢复。以上备份都在云图自动处理，无需用户自行操作。  4、移动端功能  4.1、云图书馆系统移动端支持常用功能，比如馆藏查询、读者证个人信息查看、读者证绑定、借阅排行榜等；  ★4.2、对于图书馆老师可提供基于移动端的图书借还功能，其中借书功能支持人脸识别、扫描读者证和手工输入读者证多种方式来借书；（需提供页面截图证明）  ★4.3、移动端提供图书审查清理功能，可快速实现图书审查清理功能，清查结果可在PC端查看和导出表格；  ★4.4、移动端提供图书层架管理功能，可通过扫码图书条码查询图书对应层架信息；也可以通过扫码层架条码查询层架对应的图书列表信息；手机端可实现层架图书的绑定、解绑；（需提供页面截图证明）  4.5、移动端提供常规的图书馆统计功能，比如馆藏分类查询、读者排行榜、图书排行榜等基本统计功能。  ★4.6、手机端功能模块，支持用户通过PC后台自由管理，可添加，删除APP端模块，也可以调整模块排列顺序和对模块进行分类显示。（需提供页面截图证明）  4.7、手机端APP提供图书入库功能，通过简单扫码即可获取图书基本信息，免去用户手工录入书目信息的繁琐。  4.8、系统后台提供图书编目数据库作为数据支撑，同时支持z3950数据库编目数据接口。  4.9、手机APP端支持馆藏查询和预约功能，预约图书支持自助取消管理，方便读者自己管理预约信息。  5、大数据分析系统  5.1、系统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数据统计分析功能：读者信息、馆藏信息、流通信息的学校、分类、分时的多维度统计分析，实行横向对比和纵向对比，提供报表、图形显示和输出；  5.2、统计报表应包括：藏书量统计、生均及增量统计、生均借阅统计、图书流通率统计、读者借阅率统计、藏书分类统计等；  5.3、提供排行榜功能，包括图书借阅排行、读者借阅排行、学校借阅排行等。  5.4、大数据展示模块支持按日、周、月、年查看流通人次，可查看馆藏总量、种数和资产总数，支持图书五大部分分布显示；提供图书借阅排行、读者借阅排行、组织借阅排行等排行榜信息。 | 工业 | | 2 | RFID图书标签（定制） | 5000 | 枚 | 一、技术参数  1、工作频率：13.56MHz；  2、支持协议：ISO15693和ISO18000-3标准；  3、产品规格：50\*50mm；  4、天线规格：45\*45mm；  5、频率：13.56MHZ。  6、内存容量：≥1024 bits；  7、有效使用寿命：≥10 年；  8、有效使用次数：≥10万次。  二、功能描述  1、非接触式地读取和写入；  2、具有很好的防冲突性能；  3、采用防冲突的运算法则；  4、具有多标签识别功能；  5、按中图法A-Z22大类上架； | 工业 | | 3 | 图书编目及标签数据转化 | 5000 | 册 | 1、将图书专用标签数据加工转换并准确安装在图书馆的馆藏图书内。  2、按照规范要求，为每一本需要进行处理的图书粘贴RFID标签。  3、严格按中图法分类上架及定位。对粘贴了RFID标签的图书进行数据转换。  4、确保标签粘贴有效，并且不能对图书造成任何损坏，否则应为造成的损失向招标人提供赔偿。  5、图书资料的数据转换有效无误，同时要能满足用户合理提出的RFID标签中数据存储的格式与内容的要求。将馆藏图书进行编目数据著录、MAC数据录入、贴条码、书标、书标保护膜，依据《中国机读目录格式》和《普通图书著录规则》的要求著录图书，图书分类引用《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第五版）。中文图书主题标引用《中国分类主题词表》和《汉语主题词表》（增订本）。 | 工业 | | 4 | 读者证 | 3000 | 张 | 一、技术参数  1、工作频率：13.56 MHz；  2、支持协议：ISO15693和ISO 18000-3标准；  3、芯片：相当于NXP ICODE2或NXP ICODE SLIX；  4、内存容量：≥1024 bits；  5、标签天线：铝质蚀刻天线；  6、尺寸：长≤85MM 宽≤50mm，+/-0.5MM；  7、出厂质量检测：100%全检；  8、环境温度范围：-30℃—75℃；  9、有效使用寿命：≥10 年；内存须可读写100,000次以上；  10、防冲突机制： ≥30个标签/秒；  11、标签上可印制由图书馆提供的LOGO图案；  二、功能参数  1、RFID读者证是采用内嵌RFID标签的卡片，可在其中的RFID标签的存储晶片中多次写入及读取读者的基本信息，用于从事读者的流通借还操作、读者的身份辨识操作等。读者证标签中可存储以下信息：读者证号、读者姓名等信息。  2、读者证可以非接触式的读取资料和写入资料，加快资源流通的处理手续；  3、每张卡有唯一序列号，具有防冲突机制。无电源，自带天线和通讯逻辑电路；  4、读者证具有较高的安全性，防止存储在其中的信息被泄露；  5、存储在读者证中的信息可在非常短的时间内被相关的RFID阅读产品设备读取；  6、读者证的标签中有存储器，存储在其中的资料可重复读、写；  7、读者证具有较高的安全性，防止存储在其中的信息被泄露；  8、读者证符合ISO15963、ISO18000-3标准；  9、读者证有频率误差率小于或等于±300K Hz范围；  10、读者证大小、规格符合相关智能卡国际标准，如ISO7816-1标准等；  11、读者证一面印制由图书馆提供的LOGO图案，另一面为注意事项； | 工业 | | 5 | RFID安全门禁（含底座） | 6 | 片 | 一、技术参数  1、支持的工作频率13.56Mhz；  2、支持多种防盗报警条件：EAS.AFI.DSFID.EAS+AFI；  3、通道宽度为90-120CM；  4、输出功率调整：1-8W可调；  5、通信接口：以太网口RJ45（TCP/IP）.RS232；  6、内置声光报警提示功能；音量可调；  7、良好的防冲撞机制，支持多标签识读；  8、集成三维全向感应技术；  9、集成红外传感器切割分析，实现人流量统计；  10、支持噪声检测（环境电磁干扰检测）；  11、支持五路继电器联动输出；  12、支持4.3寸显示屏显示人流量信息及设备状态；  13、工作温度：-20℃～+60℃；  14、存贮温度：-30℃～+80℃；  15、存贮湿度：10%~90%(无凝露)；  16、单片功耗：额定20W，最大30W；  17、工作电压：AC100～240V/50～60Hz；  18、体积：1686\*635\*120mm；  二、功能参数  1、支持多种报警检测模式：EAS.AFI.EAS+AFI.AFI+DSFID。  2、非接触式的快速识别粘贴在流通资料上的RFID标签。  3、对图书馆内的印刷品.视听出版物.CD及DVD等流通资料进行安全扫描操作，不损坏粘贴在流通资料中的磁性介质的资料。  4、设备系统需具有高侦测性能，能够进行三维监测，要求无误报，无漏报。  5、具有音频和视觉报警信号，且信号源可设置，报警音量可调控。  6、安全门必须配备4.3寸液晶全彩显示屏，显示屏可以显示人流量数据.日期.时间等信息；  7、多通道安全检测门具备单通道独立报警和提示功能。  8、具备流量计数功能， 可统计人流量信息，方便汇总分析，数据可重置。  9、系统设备需通过简单的硬件转换即可升级，紧跟最新技术发展。  10、人员流量统计：支持对进出读者人次的双向统计，进.出读者人次计数正确。  11、UID卡号读取.两路联动输出.支持环境电磁干扰检测功能.射频输出功率可调。  12、要求双蜂鸣器输出，实现区分不同事件。  13、每片主门须具备独立的配置模块，同一通道的两片门可选择主.辅门。  14、系统须具有故障报警提示功能。  15、产品须标配遥控器，无须打开设备箱门，即可调节音量大小和切换读者流量显示。  16、要求最多可支持10片门并排使用，主门有四个扩展口（可接智能门禁，智能监控等设备实现联动）。 | 工业 | | 6 | 馆员工作站（一体化、含软件） | 1 | 台 | 一、技术参数  1、整机尺寸（mm）：523.5\*426.2\*450.2  2、设备质量：约15KG(净重)  3、屏幕尺寸：21.5寸电容触摸屏  4、外壳材料：铝型材+钣金  5、供电要求：AC 100V-240V，50/60Hz  6、整机功率：<40W  7、操作系统：windows 10  8、主机配置：内存8G，存储256G（SSD），CPU为 I5 6200U  9、工作频率：13.56MHz  10、读写距离：≥30CM  11、射频功率：≥1.5W  12、图书读写器：内置中功率读写器一体机，支持ISO/IEC 15693 和18000-3M1 标准  13、读者证读写器：支持 ISO14443A、ISO14443B、IOS15693、ISO18092、Felica 等协议  14、摄像头：800W 定焦笔记本摄像头  15、扫描仪：CMOS条码识读引擎(USB)  16、标签转换：支持将图书条码转换成RFID标签数据  17、标签改写：支持改写RFID标签数据（如：EAS/AFI）  18、标签参数配置：可对标签所需参数进行自定义配置  19、通信接口：USB 2.0\*2  20、网络：有线网络、WIFI  二、功能参数  1、支持RFID标签非接触式地进行阅读，有读取、写入、改写RFID标签的能力，支持图书馆流通资料的相关信息快速写入标签；  2、多种工作模式：馆员管理模式、读者自助模式两种工作模式；  3、图书标签管理：包含图书标签转化、图书标签读取、图书标签防盗、已转图书列表等功能；  4、图书标签转化：可按照ISO28560规范将图书条形码绑定并写入RFID标签内，同时支持将图书信息上传后台，支持操作记录的删除或导出的功能；支持离线转化或者在线转化两种工作模式；  5、图书标签读取：针对已进行标签转化的图书，可自动读取标签信息，可用来核对标签转换是否正常；支持ISO28560规范；  6、图书标签防盗：自动读取图书RFID借还标志位(EAS)状态和AFI状态，支持批量修改RFID标签防盗信息的开启和关闭；  7、图书列表：可查询已转化标签的图书列表、删除选定图书标签，支持查找和删除已经转换过的标签，可通过“条码”、“RFID”、“题名”、“ISBN”等字段进行查找；支持将查询结果导出excel表格；  8、读者证管理：包括读者证激活和读者证列表功能；  9、读者证激活：可将读者基本信息写入读者证内，完成读者证激活操作，激活后的读者证可通过刷卡形式在自助设备上进行借还操作；  10、读者证列表：可获取已经激活的读者证列表、查看读者证对应的读者基本信息，可批量删除或导出读者证信息；  11、借还管理：支持手工借书、手工还书；  12、手工借书：支持刷卡或者扫读者证条码两种方式识别读者信息，可显示读者在借图书列表信息，包括图书借阅日期和应还日期；支持对多本图书进行批量借书操作；借书同时可批量修改图书标签的防盗位信息，与配套安全门可联动开启/关闭报警功能。  13、手工还书：支持对多本图书进行批量借书操作；还书同时可批量修改图书标签的防盗位信息，与配套安全门可联动开启/关闭报警功能。  14、层架标管理：支持层架标转化和已转化层架标列表功能；  15、层架标转化：支持层架标的创建和上传后台，层架标名称支持自定义命名；可删除或者导出操作记录；  16、层架标列表：可查询创建的层架标列表信息，支持多字段查询，可批量删除和导出层架标信息；  17、系统设置：包括系统参数配置、SIP2接口测试、版本信息、语言选择、最小化和退出系统功能；  18、系统配置：可列出工作站设备当前工作模式下各种参数信息；  19、SIP2接口测试：可对SIP2接口进行测试，方便借还过程中出现问题的排查；包括SIP2链接测试、读者查询、图书查询、借书、还书等功能；  20、版本信息：可列出当前工作站客户端软件版本号和对应设备硬件相关信息；支持客户端升级包下载，方便客户端升级；  21、语言选择：支持工作站软件客户端界面中、英文切换；  22、最小化：支持当前工作站客户端软件最小化到任务栏，最小化后可切换到其他应用，方便管理员进行其他操作；  23、读者自助模式：包括登录/借书、自助还书功能，无需管理员帮助，读者可自助进行借书和还书操作，自助模式每个界面都有倒计时功能；  24、登录/借书：支持读者使用图书馆证号密码、刷卡、人脸识别（需配套摄像头硬件）等多种方式登录，登录后可查询读者个人信息和在借图书清单；  25、自助借还书时支持多本图书批量借还；  26、读者自助模式具有安全保护功能，可防止用户非法退出客户端；管理员可通过合法方式退出客户端软件。 | 工业 | | 7 | 自助借还书机系统 | 1 | 台 | 一、硬件参数  1、整机外观尺寸（mm）：≥1610\*650\*500；  2、设备质量：≥65KG；  3、工作频率：13.56MHz；  4、供电要求：AC220V，50Hz；  5、屏幕尺寸：31.5寸，分辨率1920\*1080，十点电容触摸；、  6、设备材质：整机采用冷轧钢板材质，表面钢化玻璃圆角处理，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  7、主机配置：Android 7.1 及以上操作系统，RK3399 6核处理器，运行内存4G，系统存储32GB EMMC；  8、读者证读卡器：支持 ISO14443A、ISO14443B、IOS15693、ISO18092、Felica标准 ；  9、图书读写器：内置中功率读写器一体机，支持ISO/IEC 15693 和18000-3M1 标准；  10、摄像头：设备内置高清摄像头，可以实现人脸识别认证，方便读者刷脸登录、借阅；  11、扫码器：设备内置扫码器，支持二维码、条形码扫描；  12、联网方式：有线、wifi；、  13、设备外观：菱形支架设计，支撑牢固，简洁时尚；前置炫彩Led灯带，有效提示设备运行状态，科技感十足；  二、自助借还系统  1、多种登录方式：支持账号登录、刷卡登录、扫码登录、人脸识别，可后台选择登录方式；  2、人脸识别：读者绑定人脸信息后，可以实现读者无卡登录、借书；支持管理员后台上传读者人脸照片，支持读者通过移动端自主上传人脸信息；支持读者删除已绑定的人脸信息；  3、自助借还：具备对图书标签防盗位进行复位或置位的功能，可以一次借还多本书刊；  4、自助办证：支持注册电子读者证，后台可以选择是否开启以及读者证类型；  5、个人中心/续借：支持读者查询个人信息，也可续借图书；  6、信息展示：支持显示单位logo、轮播图，并能够显示时间日期和设备的今日借还数量；  7、图书查询：支持配置单位的图书查询页面，方便读者查询图书；  8、电子书：支持配置电子书模块，点击后能够进入电子资源借阅系统，实现在线阅读、扫码下载等功能。  9、图书借阅排行：支持显示自助借还设备上的图书借阅排行榜，包括排名、书名和借阅次数；  10、首页配置：支持后台配置首页的全部内容，包括logo、轮播图、通知公告、应用模块等；模块顺序可自定义，并能够配置系统应用、网页以及第三方APP等类型。  11、待机图：支持配置待机图和等待时长，在设备长时间无操作后显示待机图；  12、设备设置：支持后台设置图书标签、读者证解析等内容。  13、凭条打印：支持打印借书、还书、办证凭条，并支持后台设置凭条要显示哪些字段，比如设备位置、读者姓名、读者账号等；  14、查看设备信息：支持查看设备的机器码、Mac地址、版本号等信息；  15、读者隐私保护：具有保护读者隐私功能，启用后可隐藏读者部分信息。  16、断网重连：设备断网时会主动重连，连上后恢复正常状态；  17、设备具备定时开关机、上电自启等功能。  三、电子资源借阅系统  1、借还机内置3000种正版授权的epub格式电子图书且与原版图书保持原貌一致，如相关图片、目录等，每月定时更新不少于150种热门电子图书。支持新书、热门图书标记功能，供读者参考。  2、内置期刊资源，期刊种类不少于200种，每月定期更新。期刊支持扫描下载至手机客户端中离线阅读。  3、借还机名师讲坛：  （1）视频全部自主拍摄制作，来源可靠：具备专业的编导、摄像、后期制作、技术服务团队。节目内容合法授权，自主拍摄，自主制作；拥有完备的数据保障体系和源文件备份、拷贝、应急恢复等流程。  （2）版权清晰，著作权人直接授权：视频与主讲人直接授权；授权文件可进行示范或者抽查。  （3）具备资源特色，与其他平台及网络公开资源无大量重复（小于百分之一）：未有购买第三方视频内容；所有节目均为自主录制及自身平台发布；  未有盗用、转链网络公开资源；与网络第三方资源无有大量重复。  （4）来源优质、精选讲座：主讲老师或为来自全国重点高校或机构的知名教授、学者；或为著名艺术家、作家、主持人、医生等。  （5）每日更新：产品数据进行每日更新；精选名师，深度编辑，每日更新一场30分钟讲座。  （6）在线或扫码观看：:超星名师讲坛视频可在线播放也可扫码带走，不用识别证件，无需输入密码，可使用微信、超星学习通、超星移动图书馆等app，直接扫码观看。  4、 图书分类支持定制：可根据用户的需求定制一个图书分类，推荐相关的电子图书到借阅机中展示。定制的图书也可以通过扫描二维码的方式下载至手机客户端中离线阅读。  5、配套新书推荐栏目，每周更新，每周推送不低于25本。（每周新书推送，结合实事、节假日等针对不同主题，精选图书。）  6、支持配置“扫码看书，百城共读”图书阅读模块。此模块与中国图书馆学会阅读推广委员及其他阅读机构共同开展“扫码看书，百城共读”数字阅读推广活动保持一致。每期推送9本精品图书，图书更新与中国图书馆学会阅读推广委员官方图书推送保持一致。专家选书——成立书目推荐专家小组，每期组织8-10名专家挑选电子书目，兼顾权威性、新颖性和畅销度，内容涉及经管、时政、历史、文学、亲子育儿等不同类别，满足不同人群爱好需求。  7、借阅机终端系统支持定制显示单位名称、logo、待机画面、二维码，可将购买单位的名称和logo配置到程序中。可任意修改待机画面，通过后台可进行相关待机画面修改，随时满足图书馆的通知要求。  8、提供不少于5种不同风格的模版，供用户自行选择，随时更换模版以适应不同场合的需求。  9、配套的手机端应具备横屏阅读，夜间模式转换，文字大小调整等功能。  10、手机客户端可保留相关阅读记录。  11、手机客户端提供适合智能手机阅读的EPUB格式热门图书。图书支持全文下载，并保存在手机中。  12、手机客户端提供不少于2万集的适合智能手机使用的学术视频。  13、手机客户端提供有声读物资源，支持在线听书。 | 工业 | | 8 | 升降式移动还书箱 | 1 | 辆 | 1、功能简介：移动还书箱用于存放归还图书，可根据图书重量作用自动升降，一般与自助借还机配合使用，放置在自助借还机旁边。  2、使用场景：图书馆、书店。  3、尺寸:长700mm\*宽600mm\*高800mm。  4、材质：铝型材+木板。 | 工业 | | 9 | 电子墨水屏阅读系统 | 20 | 套 | 一、硬件参数  1、显示触控屏参数  1）屏幕：≥6寸及以上 Eink墨水屏；  2）屏体分辨率：1024×758 ；  3）材质：电子墨水屏，纯平盖板；  4）屏幕强度：4H  5）屏幕颜色：黑，白，16度灰显示屏。  6）多点触摸：支持2点触控；  7）背光：冷暖双色温背光  8）触摸方式：电容触控。  2、硬件配置参数  1）CPU: 八核 主频2.3GHz  2）运行内存：2G；  3）内置存储：32G；  4）操作系统：Android 11；  5）电池类型：1500mAh Polymer Li-on  6）网络：WiFi (802.11b/g/n/ac/ax) ；  7）数据传输：USB Type-C；  8）支持产品颜色：黑色  9）扬声器:有  10）尺寸：107mm×153mm×6.9mm  11）重量：≤ 160克  二、资源与功能  1、提供不少于10000本适合中小学使用的高清电子图书，图书资源针对小学、初中、高中提供不同的版本，并按照学生、成人（家长、老师）身份分类显示。  2、通过在线书城下载，直接阅读原版文本全文。  3、学生角色需提供不少于500套阅读测评题库，可进行自我阅读评测，完成测评后，可呈现阅读能力分析雷达图，掌握阅读数据。教师角色可通过客户端推送阅读任务，墨水屏阅读器（学生端）接收阅读任务并完成阅读测评，测评结果即时回传教师角色客户端。  4、可提供学生用户个人阅读能力雷达图、阅读图书数量、阅读图书类别、测评通过正确率等数据。  5、支持教师用户、学生用户账号切换，学生用户支持图书下载、图书阅读、图书测评、读后感写作、数据统计等功能；教师用户支持学习通账号关联、图书推送、图书下载、图书阅读、数据统计等功能 。  6、持PDF, EPUB , TXT, MOBI等格式本地图书导入阅读；支持PNG, JPG,TIFF ,BMP等格式图片导入显示  7、支持图书字体切换、文字批注、字典、复制粘贴、书签等阅读功能  8、支持机构定制资源库配置  9、可对接相关资源平台，实现账号、资源、数据打通，支持学生接收、完成阅读任务，并反馈任务数据。  10、可对接智慧课堂系统，实现账号、资源、数据打通，支持教师发布签到、投票、选人、讨论等课堂互动任务及课堂资料，学生接收互动任务及课堂资料，教师回收任务反馈的智慧课堂管理流程。  11、支持在线阅读期刊，提供500种适合中小学学生阅读、家长引导、教师教学相关中文期刊，支持在线阅读阅览，整本下载阅读，支持自适应排版，支持左右翻页、字体更换、间距调整阅读。  12、在线书城支持图书馆自主建立图书书单推荐，重点书单在首页推荐，并可浏览所有推荐书单，推荐详情中展示专题图书的介绍，并可查看详情下载图书。  13、支持后台对图书进行分类定制，支持上传自有图书，支持创建分类并将上传的图书放入不同分类管理，并将图书发布到在线书城，供读者下载阅读。  14、支持后台批量推送图书，将选定的图书或文件夹实时推送到阅读器上供读者阅读。  15、可使用客户端扫描阅读器上二维码登录个人账号，历史阅读记录加入书架，读者可对图书进行整理，建立分类文件夹、移动删除图书，书架图书与阅读进度保存在云端，更换阅读器再次扫码即可自动同步。  16、客户端提供个人阅读报告，统计累计阅读时长、已读图书、最近阅读时长与图书，并可对阅读分类、阅读时长、阅读时段进行分析统计。  17、个人账号可绑定客户端图书资源库，可选中图书推送至墨水屏设备进行阅读；可选中书单一键将多本图书推送至墨水屏设备进行阅读，可关联多台设备进行同时推送。  18、提供学校应用指导服务：根据学校需求提供产品在学校层面上关于阅读相关的应用指导，包含：阅读学习指导、专家指导等服务。  19、提供阅读活动指导服务：根据用户需求提供大型阅读活动指导服务，制订活动方案，等服务，让阅读活动常态化进行。 | 工业 | | 10 | 电子墨水屏阅读系统支架 | 20 | 个 | 1、用于不小于6寸电子墨水屏阅读系统使用。  2、纯钢制作，放于桌面稳定。 | 工业 | | 11 | 电子墨水屏阅读系统充电车 | 1 | 台 | 1、支持不少于36台电子墨水屏阅读系统同时充电。  2、主体采用镀锌板材质焊接一体成型，机柜前面为对开门设计，单独把手锁开启, 机柜上方采用圆弧设计配有2个椭圆型不锈钢管扶手，顶部采用两侧凸起设计，防止外放设备掉落。  3、机柜结构：平板工位分为3层，每个隔层板的间距不少于30mm，放置平板的空间每层不小高度：240mm，深度：320mm。  4、柜内设有风扇，风扇通电后自动开启，机柜左右两侧有通风口，方便柜内的热气排出。  5、机柜带有LED灯设计，充电时LED灯显示黄灯，充满及待机显示绿灯，出现异常显示红灯；LED灯及USB充电接口设置在机柜正面，打开前门可方便查看每个平板充电状态。  6、每路USB额定输出电压电流5V,2A；电路充电带有8S保护系统，恒流充电保护、过压保护、反灌保护、功率保护、短路保护，一个USB接口损坏后不影响其他的USB接口使用。  7、安全：电源开关带有通电指示功能，柜内设有漏电保护器，强电与弱点隔离区域，确保使用者的人身安全；可根据老师的使用时间自动设置平板电脑的充电及关闭时间。  8、机体外部配有一个两孔及三孔插座，两路5V.2A USB接口，使用时按下独立开关，不用时按下开关可单独关闭USB接口，方便外接设备使用。  9、柜体底部配有医疗超静音减震万向轮及刹车轮，方便柜体移动使用。 | 工业 | | 12 | 智慧微型图书馆 | 1 | 套 | 1、工作频率：13.56Mhz  2、外观尺寸：长≥1380mm \* 高≥1760mm，考虑沿墙摆放不占过道，设备占地深度≤400mm。  3、藏书量≥300册（书本参考厚度10mm）。采用1+N组合，设备可拓展增加藏书量，可根据实际场地面积进行组合摆放。  4、触控屏≥19寸电容屏  5、主机配置：工业级主机。运行内存≥4G，存储内存≥128G固态硬盘。操作系统：WINDOWS系统  6、网络连接：采用有线连接（标配），支持wifi无线连接等多种连接方式（选配）。  7、LED显示屏：设备具有LED信息发布显示模块，可定制发布内容，LED滚动字幕屏尺寸：长≥611mm\*宽≥79mm。  8、结构设计：采用左右推拉门结构设计，提高空间利用率；双侧边带嵌入式把手，底部带万向轮设计，便于楼层搬运；同时底部滑轮可锁死，防止随意推动；底部加装固定件，长期放置防止推倒。  9、天线板：单层≥5个天线板，相邻距离≥180mm；单个天线板厚度≥15mm，采用艺术镂空造型 ，带盘点指示灯。  10、为避免学生日常使用出现磕碰手上的安全隐患，设备边角需采用圆弧设计。  11、为防止在借还书过程中出现误读、漏读等信号干扰现象，要求设备玻璃门上粘贴屏蔽膜用于屏蔽设备外信号源的信号干扰。  二、功能参数  1、登录方式多样化：支持人脸识别、输入证件号、刷卡等多种登录方式选择；  2、自助借阅：系统支持快速同时借还、可续借，实现图书的自循环借还服务，即自助上下架；  3、书刊查询：支持手动输入或语音获取关键字，查找符合条件书刊，查看书刊位置、条码、书刊详情，支持在线预约书刊，方便读者借阅；  4、排行信息：具有图书排行和读者排行功能，支持本地查看排行信息；  5、智能语音：具有图形化、语音化的人机交互友好操作界面，提供简体中文语言的视觉交互提示、搜索和查询功能，规范读者操作流程；  6、固件升级：支持通过后台远程批量控制设备和固件的统一升级；  7、屏保功能：无用户操作5分钟后将自动启动屏保，保护屏幕；  8、允许超借功能：读者超过借阅最大次数、书刊被预借等读者无法借阅理由，读者可强行提交借阅，异常借阅记录将记录在读者借阅详情列表，并有异常标记；  9、读者隐私保护： 对登录读者姓名、账号进行隐私保护； | 工业 | | 13 | 纸质图书 | 5000 | 本 | 一、所有书本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新闻出版署《图书质量管理规定》（新出图[1997]79号）；印刷技术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标GB9851；书刊印刷质量评价和分级方法依据CYZ－91标准；图书开本及幅面尺寸符合GB/T788－1999标准。  1. 封面印刷  套印准确，字、图、点、线印迹清楚，不花、不毛、不糊，使底版墨色均匀，无回胶印，背面不脏。  2. 插图印刷  （1） 插印准确，层次分明，轮廓实，电分制版无浮雕印。  （2） 网点清晰饱满，小点不秃，大点光洁不糊，质感好。  （3） 墨色均匀厚实，色彩鲜艳有光泽，肤色正，接版准确，色调深浅一致。  3.正文印刷  （1） 压力：压力适度，全书前后轻重一致。  （2） 墨色：全书前后墨色一致，浓淡适度。  （3）套印：版面端正，正反套印准确。  （4）文字：文字、标点清晰，笔锋挺秀，无缺笔断划，标题黑实不花，小字不糊不瞎。  （5） 其它：书面无脏污、破损，无钉花、野墨、无透页。  4.装订  （1）开本尺寸符合设计要求，套书规格一致，成品裁切方正，无明显刀花，无连接页、折角、破头。  （2）书脊平整，无空脊、起泡、明显皱纹，书脊字居中，封面齐色，边框要色正。  （3）全书页码折正，书面平服，无皱纹（八字折等）。骑马钉，平钉的钉脚不翘，无断丝，凸肚，钉距匀称，坚实牢固，易翻不脱页无缺页、重页、倒装。  （4）其它：书目整洁，无脏污、破页、野胶。  适合幼儿阅读的绘本图书。规格大小：16开、24开、32开等。  二、以下类型的绘本图书均严禁入馆藏：  （1）违反《宪法》、《刑法》、《教育法》、《著作权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司法解释有关规定的侵权、盗版等非法图书；  （2）违反《出版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的图书；  （3）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污蔑、丑化党和国家领导人和英雄人物， 戏说党史、国史、军史的图书；  （4）存在违反宗教政策的图书；  （5）假借和伪称名人和外国人名义出版的伪书；  （6）相关部门明令停止流通的图书；  （7）违反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图书；  （8）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存在偏差的图书；  （9）宣扬狭隘民族主义和种族主义的图书；  （10）宣扬宗教教理、教义和教规的图书；  （11）科学概念、原理等出现明显错误的图书；  （12）不适合幼儿心智发展水平、认知理解能力的图书；  （13）格调低下、思想不健康的、含有恐怖、残酷、色情等内容的图书；  （14）内容陈旧过时，且无使用价值的图书。 | / | | 14 | 网络调试及试运行 | 1 | 套 | 安装并调试 | / |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历天内完成所有产品的供货、安装、调试工作。

**3.4.2交货地点和方式**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项目交付且由甲方确认合格并收到供应商开具的发票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按采购文件和合同约定执行。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质保期大于等于2年，且不得低于产品生产商对产品保修期标准。

**3.4.8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详见合同附件

**3.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1、关于弃标的说明：按照《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市财函〔2021〕431号）规定：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磋商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磋商，应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出具弃标函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sxzhxmgl001@163.com）。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2、纸质版响应文件要求：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3套（1正2副），U盘2份（包括响应文件的全部内容）且提供的响应文件必须与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内容一致，纸质版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签字盖章。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并提供以下资料： 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供应商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没有可不提供）及附注，成立时间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三个月内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4.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至少提供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资格证明文件 响应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上传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没有可不提供）及附注，成立时间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三个月内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响应函 |

**4.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4.3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本单位证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 资格证明文件 |
| 2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响应文件解密完成后查询相关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电子或纸质方式留存）。 | 资格证明文件 |

**第五章 谈判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制定谈判内容，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及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第六章 谈判办法**

**6.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次竞争性谈判评审方法。

二、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

三、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谈判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化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谈判小组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五、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评审委员会成员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签名后生效，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审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活动。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6.2谈判小组**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一、谈判小组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谈判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二、谈判小组成员获取解密后的响应文件，开展评审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谈判小组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谈判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三、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谈判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谈判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6.3评审程序**

**6.3.1审查谈判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谈判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谈判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谈判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谈判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谈判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一）谈判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谈判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谈判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谈判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谈判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六）谈判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七）谈判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谈判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人提交情况说明。除上述情形外，谈判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谈判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3.2符合性审查**

一、谈判小组依据本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谈判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为依据。

二、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谈判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谈判文件规定。

三、谈判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后，确定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上传说明材料，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谈判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标的清单 报价表 |
| 2 | 响应文件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完全一致 | 谈判方案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业绩 报价表 技术和商务偏离表 响应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 谈判分项报价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响应函 合同条款响应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3 |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 符合谈判文件签署盖章要求 | 谈判方案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业绩 报价表 技术和商务偏离表 响应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 谈判分项报价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响应函 合同条款响应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4 | 交货期 |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技术和商务偏离表 合同条款响应 |
| 5 | 报价 | 1.谈判报价唯一； 2.报价货币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3.未超出采购预算或谈判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 标的清单 报价表 |
| 6 | 实质性条款响应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要求、商务实质性条款。（见第三章标注★的条款，未设置时请忽略此项） | 技术和商务偏离表 |
| 7 | 合同条款 | 响应谈判文件合同条款未出现负偏离且响应的内容中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合同条款响应 |
| 8 | 谈判有效期 | 应满足谈判文件中的规定 | 响应函 |
| 9 | 其他 | 无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无效情形 | 谈判方案 技术和商务偏离表 |

**6.3.3谈判**

一、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顺序由谈判小组确定。

二、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三、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六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四、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通过“承诺”功能，将变动情况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调整谈判轮次。

五、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以“供应商响应表”形式在线提交谈判小组。“供应商响应表”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六、经最终谈判后，响应文件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一）响应文件仍不能实质响应谈判文件可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的；

（二）响应文件中仍有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七、谈判小组对供应商在谈判、评审过程中的书面交换材料，未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字的，视同未提交书面交换材料。

八、谈判小组在最终谈判后，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后，确定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九、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十、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谈判报告中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应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应当作无效处理。

**6.3.4最后报价**

一、方案评审

采购包1：磋商/谈判/协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谈判/协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二、谈判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提醒，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三、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标准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谈判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四、供应商最后报价属于明显低价不正当竞争的，谈判小组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处理。

五、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供应商未按谈判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谈判。

七、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八、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四）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九、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6.3.5价格扣除**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10%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10%）;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报价表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6.3.6解释、澄清、说明的有关问题**

一、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之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审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谈判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四、谈判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6.3.7复核**

一、评审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二、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谈判小组拟出具谈判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工作人员，会同采购监督人员，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竞争性谈判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在线复核，出具复核报告。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离开。

三、除资格审查认定错误和价格计算错误外，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代理机构发现谈判小组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6.3.8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采购包1：3家；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

经评审的最终报价是指对供应商最后报价完成价格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的价格扣除后的报价。

**6.3.9编写谈判报告**

谈判小组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审情况，生成谈判报告。谈判报告是谈判小组根据全体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以及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名单；

二、谈判日期和地点，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参加报价的供应商名单及报价情况和未参加报价的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四、变动谈判文件实质性内容的有关资料及记录；

五、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情况及供应商变动响应文件有关资料及记录；

六、谈判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谈判情况等；

七、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理由。

谈判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谈判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谈判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谈判报告。

**6.3.10谈判争议处理规则**

在谈判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谈判报告中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谈判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6.4终止采购活动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终止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四）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五）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六）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七）通过最后报价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注：公开招标转竞争性谈判只有两家供应商参与的情形除外。

**6.5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谈判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采购人在收到谈判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谈判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谈判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6谈判小组成员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6.7谈判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合同条款响应

详见附件：技术和商务偏离表

详见附件：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详见附件：谈判方案

详见附件：业绩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谈判分项报价表

**第八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docx